



四川省消委会发布2025年第1号消费警示：

暑假将至 警惕培训贷陷阱

□ 华西社区报记者 胡晴琴

“靠声音赚钱，轻松月入过万”“零基础也能学，0元就能上课”……近年来，这类极具诱惑性的配音兼职广告在各大社交平台铺天盖地，无数渴望增加收入的网友被吸引，然而，本想通过“边培训边兼职”实现经济独立的大学生们，却掉入精心设计的骗局。

6月24日，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（以下简称省消委会）发布2025年第1号消费警示，提醒大学生们警惕“高薪兼职”背后的培训贷陷阱。同时，省消委会首次通过全国消协智慧315平台，集中曝光了4家公司涉嫌“培训贷”消费陷阱典型案例。

投诉：10多名大学生集体遭遇“培训贷”

近期，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（以下简称省消委会）、消费质量报消费维权工作站连续收到14名大学生遭遇配音培训消费贷款套路的消费投诉，均反映大学生们在互联网社交平台刷到“高薪兼职”“零基础速成配音师”“包接单保收入”等广告后，被诱导办理分期贷款购买培训课程，购课后却发现课程质量低劣，实际服务内容与宣传承诺严重不符，要求退款无果，通过各种渠道投诉均难以有效维权。

接到维权工作站情况报告后，省消委会介入调查。针对涉诉商家四川钦合科技有限公司、四川霖诚飞耀科技有限公司、成都星希坊教育咨询有限公司、四川道和益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投诉中反映的问题，省消委会于5月19日分别发出《消费争议调查通知函》，4家公司均未反馈信息和配合调查。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，四川霖诚飞耀科技有限公司、四川钦合科技有限公司、成都星希坊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均因“通过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联系”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经检索全国消协智慧315平台上的投诉情况发现，从2024年4月16日至今，全省共有166起类似情形的消费者投诉和咨询，投诉消费者涉及全国31个省市，涉及金额92万余元。被投诉商家利用各大网络平台进行虚假诱导宣传，主要针对缺乏社会经验的高校学生群体，导致此类兼职培训贷泛滥，危害

性很大，受害者常常面临证据固定难、维权成本高、常规投诉渠道处理乏力等困境。

分析：4种模式化侵权手法值得注意

据调查，该类行为主要有以下模式化侵权手法：

甜蜜炮弹，精准投放“薪诱饵”。“零经验”“日结300+”“免费培训”“保底收入”“时间自由”等营销话术，直击学生经济压力与成长焦虑。配音、剪辑、插画等行业是重灾区，不法机构宣称配音兼职月入过万、能获得远超市场均价的高薪，以“轻松变现”“高额回报”为诱饵吸引关注，实则用高收益预期掩盖消费陷阱，诱导消费者为虚假机会买单。

制造焦虑，虚夸培训高价值。以“专业不符”“需专项技能认证”“基础薄弱无法胜任”等理由贬低消费者现有能力，制造“不培训就会失业、错失机会”的焦虑感，通过心理压迫使消费者接受高价课程。夸大培训价值，以“投资自己稳赚不赔”“只会多不会少”吸引下单，以“名额马上没了”“现在抢购福利多”等话术营造稀缺感。

规避风险，金融杠杆诱导消费。吹嘘培训贷款为“公司垫付”“分期无压力”“正常流程”等，刻意回避贷款风险。以快速让消费者点击“认证”“审核”，刻意规避“贷款”“利息”“征信”等关键词，让消费者常在不知情下“被贷款”。

合同迷雾，霸王条款侵权益。以“先学后付”“每月仅需几百元”“零首付分期”为噱头，误导消费者在未明确贷款性质时签署分期协议，将培训费用转化为金融债务。一旦签约，即便课程质量低劣也须偿还贷款，面临催债骚扰、征信受损等风险。抛出冗长《培训协议》和隐藏的《贷款/分期合同》，偷天换日让消费者签订不公平合同，合同中暗藏“7天冷静期后不退费”“违约金高达40%”“指定某地仲裁委仲裁”等霸王条款，限制消费者权益。若因课程质量问题要求退课，可能被索要高额违约金，甚至面临起诉威胁，

大幅增加维权成本。

警示：警惕“高薪”诱惑 拒绝“速成神话”

为防范更多消费者掉入消费陷阱，省消委会发出以下消费警示：

一是要警惕“高薪”诱惑，拒绝“速成神话”。对“免费培训”“零门槛月入过万”“学完即派单”等夸大宣传保持警惕。配音、播音等行业通过短期速成难以达到兼职标准，如果有相关的爱好或职业规划，应当选择正规的培训渠道，系统学习。

二是要看清合同条款，拒绝来历不明的分期贷。警惕将“培训贷”伪装成“学习费用分期”“先学后付”等话术，拒绝在未明确资金性质的文件上签字，避免个人信息被滥用或卷入债务纠纷。务必逐条研读贷款合同，明确贷款金额、利率、还款期限及逾期责任，避免被“限时优惠”“名额稀缺”等话术催促签约。

三是查验机构资质，拒绝高风险企业。对于社交平台上的广告推广，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机构经营状况，查看是否存在经营异常或行政处罚记录，避免被虚假宣传迷惑误导。重点规避被列入“经营异常名录”、投诉较多的机构，降低消费风险。

四是加强维权意识，拒绝暴力催收。从接触宣传信息开始，就要注意留存各类证据，包括宣传页面截图、聊天记录、合同文本、付款凭证、课程质量不佳的相关证明（如录屏、截图）等。这些证据在后续维权过程中至关重要，能够帮助消费者更有效地主张自身权益。如遇消费纠纷，与商家协商无果可拨打12345或通过“全国消协智慧315”小程序投诉，也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撤销合同并追回款项。面对商家威胁恐吓要勇于维权。涉及暴力催收等严重情况，应及时报警，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同时，省消委会建议加强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，对涉案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、公司实控人实行动态监测，防止其转移资产、注销逃避。强化源头治理，督促平台履行法定责任，优化平台管理机制，实现“以网管网”。为净化消费环境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，构建牢不可破的防护网。

